第二届 “汇创青春”上海学生文化创意作品

展示季（戏剧舞蹈类）实施方案

1. 活动概述

为了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积极推进上海“设计之都”，大力营造全培养青年大学生的创新创业意识，特别是着力于打造校园创意、创新与文化产业园区对接的桥梁。现在全市高校范围内征集所有上海学生（含研究生、留学生）的文化创新创意作品。所征集的作品，需要通过视频录制、文字表述等各种方式报送，需体现学校在教学育人方面的创新创业教育理念、作品的创新点等。建立专家评委会，评选出十佳作品、优秀作品、优秀指导教师、优秀组织奖等。上海戏剧学院主要负责戏剧影视舞蹈类作品的评选和展示工作。

1. 作品注意事项

1、作品分类：作品主要分为戏剧作品类和舞蹈作品类。

2、作品要求：

（1）参赛作品不能含有色情、暴力因素,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相抵触。

（2）参赛作品必须由参赛者本人参与创作(合作作者可联名参加),参赛者应确认拥有其作品的完整的著作权。

（3）作品必须为2016年1月1日以后创作的原创作品或改编作品（长度不限），作品可为个人作品或团队作品。具体要求见下表。

（4）作品必须能够配合参与4月19日-23日的颁奖典礼的演出。

3、作品提交形式：

|  |  |  |
| --- | --- | --- |
| 征集板块 | 具体项目 | 作品呈现形式 |
| 戏剧类原创或改编作品 | 话剧/小品 | 1. 完整作品录制视频；
2. 15分钟以内可演出的舞台演出片段录制视频；
3. 剧照5张；
4. 宣传海报电子版；
5. 报名表电子版；
 |
| 戏曲 |
| 舞蹈类 | 单人舞 | 1. 完整作品录制视频；
2. 15分钟以内可演出的舞台演出片段录制视频；
3. 演出照片5张；
4. 宣传海报电子版；
5. 报名表电子版；
 |
| 双人舞 |
| 三人舞 |
| 群舞 |
| 舞剧 |

1. 活动安排及实施方案

1、活动时间：2017年3月—6月

2、活动实施进度安排：

即日起到3月10日之前，各高校征集作品并完成校内评审。戏剧类和舞蹈类每个项目每所学校的作品报送数量不超过十项，并进行排序。

3月15日-4月1日，上海戏剧学院组织专家评委会对作品进行再评选。评选十佳作品和优秀作品，最终确立演出展示名单。

4月1日-4月10日，通知入围优秀作品参加分类展示排练及演出活动。

4月19日-4月23日, 组织入围优秀作品团队进行排练，将评选出的各版块前十名以晚会形式展示，策划举行戏剧舞蹈类作品展演暨颁奖典礼并其进行录像。

4月25日-5月30日，获奖作品结合“上戏有戏”、“上海之春”、“高雅艺术进校园”进行展示。

5月底-6月上旬，根据教委安排进行集中展示活动。

6月上旬，将两个板块的优秀作品整理制作成画册或视频资料作为成果展示及艺术教育交流。

1. 展演展示活动

|  |  |  |
| --- | --- | --- |
| 校内展演：端钧剧场4月19日-23日 | 校外展演活动4月25日-5月30日 | 集中展示活动5月底-6月上旬 |
| 4月19日 道具运送，装台4月20日 -22日合成彩排4月23日作品展演暨颁奖典礼  | 获奖作品结合“上戏有戏”、“上海之春”、“高雅艺术进校园”进行展示 | 配合开闭幕式舞蹈演出 |

五、奖项和作品集：

1. 组委会选取部分戏剧、舞蹈优秀作品所有作品片花参加展演、展映以及 “汇创青春”上海学生文化创意作品集中展示。
2. 全市评选出十佳作品奖和优秀作品奖，并于4月23日颁奖典礼上颁奖。
3. 十佳作品的指导教师颁发优秀指导教师奖。
4. 各板块的优秀作品最终将整理制作成画册印刷并制作成视频作品集分发给入选参赛团队。

六、对外宣传与成果展示：

1、宣传策略：

通过电视、平面、网络媒体、微博微信平台、全方面推送活动信息，发挥积极正面舆论导向，向全社会展示当代大学生的创新能力和创造力以及健康向上的精神风貌。

2、成果展示：

（1）戏剧作品及舞蹈类作品以晚会形式展示；

（2）将所有参赛作品中的精美图集、剧照等集结成册以画册形式公开印刷；

（3）从中挑选部分优秀作品刻录成DVD光盘，以做资料；

1. 作品报送方式：

学校收集报名表和符合要求的作品光盘一式三份，汇总后统一快递至组委会。

作品投递至：

联系人：章老师 62492808、13817705396

地址：上海市华山路630号 上海戏剧学院 系部综合楼307

邮编：200040

 上海戏剧学院

 “汇创青春”戏剧舞蹈类组委会

 2016年11月15日

#  “汇创青春”戏剧舞蹈类作品报名表

|  |  |  |  |
| --- | --- | --- | --- |
| 作品名称 |  | 完整作品长度 | 分 秒 |
| 作品类别（选择划勾） | 戏剧类 | 舞蹈类 |
| □话剧 | 戏曲 | □单人舞 | □双人舞 | □三人舞 | □群舞 | □舞剧 |
| 参赛作者 |  | 电话 |  |
| 所在学校 |  | 邮箱 |  |
| 所在院系及年级 |  | 指导老师 |  |
| 作品创新创意点 |  |
| 是否集体作品 | □是 □否 （如果是，请填写以下内容） |
| 集体创作人数： | 团队创作名称： |  |
| 全体主创团队名单及简历（200字以内） |  |
| 演员名单（为15分钟实际演出版本名单） |  |
| 作品简介（200字以内） |  |
| **相关协议，签名同意*** + 1.参赛作者所提交作品必须由其本人参与创作，参赛作者是参赛作品的合法拥有者，具有完整的著作权，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2.所有入围作品需参加上海大学生文化创意作品分类展示活动，部分作品需参加集中展示活动。
	+ 3.参赛作品存储介质为DVD光盘×3份，请标明参赛作品类别、作者姓名、作品名称及作品时长，提交作品不予退还。
	+ 4.大赛不承担参赛作品在邮寄过程中的丢失、毁损责任及其他由不可抗拒因素造成的任何参赛资料的遗失、错误或毁损责任。
	+ 5.主办单位及大赛组委会保留对本大赛的最终解释权。

学校签章： 作者签名： 日期： 2017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参赛对象要求** | **作品完成时限要求** | **作品规格要求** | **作品呈现形式** | **备注** |
| 戏剧舞蹈类（戏剧） | 在校大学生（含研究生、留学生） | 2016年1月1日以后创作的原创或改编作品。 | 话剧、戏曲（作品长度不限） | 1. 完整作品录制视频；
2. 15分钟以内可演出的舞台演出片段录制视频；
3. 剧照5张；
4. 宣传海报电子版；
5. 报名表电子版；
 | 1. 光盘上应用记号笔标明作品名称及时长。
2. 参赛报名表请与牵头高校联系索取；
 |
| 戏剧舞蹈类（舞蹈） | 在校大学生（含研究生、留学生） | 2016年1月1日以后创作的作品。 | 单人舞、双人舞、三人舞、群舞、舞剧（作品长度不限） | 1. 完整作品录制视频；
2. 15分钟以内可演出的舞台演出片段录制视频；
3. 演出照片5张；
4. 宣传海报电子版；
5. 报名表电子版；
 | 1. 光盘上应用记号笔标明作品名称及时长；
2. 参赛报名表请与牵头高校联系索取；
 |
| 牵头学校：上海戏剧学院；联系人：章文颖；座机： 62492808；手机：13817705396；邮箱：stadirecting@hotmail.com；邮寄地址：华山路630号系部综合楼307室 |

附件1: